服务要求

一、采购内容及要求

中标人接受采购方委托，委派律师在下列诉讼/仲裁案件中担任采购方的委托代理人：

1、接受甲方委托，负责牵头参与山东科创及现场实际施工人钟学辉等班组的谈判工作，确保防渗墙施工尽快复工，减少安能平江项目部的经济和声誉损失，确保谈判及相关文书签署的合法合规性。

2、负责处理、解决与邵阳东升水利水电工程有限公司的工程合同纠纷，快速解决其现场阻工的问题，用谈判、诉讼等各种方式尽快解除与邵阳东升劳务合同，解决邵阳东升完工结算的问题，合法合规解决现场滞留设备和工人的结算补偿问题，促成其与项目部达成和解协议，尽快退场。

3、接受甲方委托，负责处理、解决山东科创及现场实际施工人钟学辉等班组的结算问题，确保结算文件的合法、合规性，确保结算金额不超过项目部预算金额。

4、接受甲方委托，负责用谈判、诉讼、调解等方式解决与山东科创岩土工程有限公司设备租赁合同的问题，找到合同问题，尽快解除其合同，确保不发生上访、告状、现场阻工等极端事件，同时保证钟学辉等现场实际施工班组按业主指定节点完成防渗墙的施工。

5、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委派律师参与可能发生诉讼案件代为调解及一、二审阶段 的诉讼代理人，代理甲方参加与委托事务相关的法律事务，维护甲方的合法权益。

6、服务时间为接受委托至合同纠纷解除。

二、其他要求

1.签订合同日期：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

2.服务时间及地点：合同生效之日3天内开始；服务地点在湖南平江抽水蓄能电站项目部（湖南省平江县福寿山镇林场村福寿山森林公园）。

3.所有报价以人民币含税价格报价，含6%增值税。

4.报价人保证不向第三方泄漏采购人提供的相关资料， 最后由成交供应商开具总报价的增值税专用发票。